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UTIAN FOOD HOLDING LIMITED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99)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36,715,000元減少1.2%至約人民幣628,912,000元。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493,000元減少31.0%至約人民幣70,728,000元。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虧損為約人民幣266,458,000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為約人民幣7,510,000元。

本公佈乃由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及13.49(3)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2022年4月27日、2022年5月27日、2022年6月21日、2022年6月30日、2022年7月29日、2022年8月31日、2022年9月30日、2022年10月14日、2022年10月31日、2022年11月4日及2022年11月11日的公佈，內容有關(i)延遲刊發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年報；(ii)盈利警告；(iii)押後董事會會議；(iv)暫停買賣；(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4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復牌指引(「**初步復牌指引**」)；(vi)日期為2022年6月30日及2022年9月30日的季度公佈；(vii)延遲刊發及寄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及(viii)於2022年11月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統稱為「**該等公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2021年年度業績**」)的審計程序已於2022年11月22日完成，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628,912	636,715
銷售成本		<u>(558,184)</u>	<u>(534,222)</u>
毛利		70,728	102,49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	15,652	7,276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所產生的虧損		(100,071)	(66)
有關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8,674)	(606)
預付款項減值		(10,0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83,435)	–
使用權資產減值		(11,514)	–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813)	(36,406)
行政開支		(43,997)	(43,389)
融資成本	7	<u>(21,334)</u>	<u>(21,792)</u>
除稅前(虧損)/溢利		(266,458)	7,510
稅項	8	<u>–</u>	<u>–</u>
年度(虧損)/溢利	9	<u>(266,458)</u>	<u>7,510</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7,356</u>	<u>15,275</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u>7,356</u>	<u>15,275</u>
年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259,102)</u>	<u>22,78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u>(266,458)</u>	<u>7,51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虧損)/ 收入總額		<u>(259,102)</u>	<u>22,785</u>
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11	<u>(14.11)</u>	<u>0.4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52,273	552,482
使用權資產		56,195	88,259
生物資產		38,752	20,043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	12,430
		<u>547,220</u>	<u>673,214</u>
流動資產			
存貨		70,630	74,846
生物資產		71,990	164,149
貿易應收款項	12	120,388	139,267
已付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9,402	194,668
已質押銀行存款		3,000	4,080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50	5,764
		<u>412,860</u>	<u>582,77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24,751	18,782
應計款項、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96,668	56,726
合約負債		17,932	—
借款	14	350,148	365,035
租賃負債		4,274	8,114
遞延收入		253	90,355
		<u>494,026</u>	<u>539,012</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81,166)</u>	<u>43,7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66,054</u>	<u>716,976</u>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832	5,385
借款	14	2,000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11,666	8,498
遞延收入		14,232	10,667
		<u>32,730</u>	<u>24,550</u>
資產淨值		<u>433,324</u>	<u>692,426</u>
權益			
股本		77,894	77,894
股份溢價及儲備		355,430	614,532
總權益		<u>433,324</u>	<u>692,42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股份於2012年7月1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展瑞投資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同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性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委員會」)於2021年6月發佈的議程決定，該決定澄清實體於確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應包括作為「進行銷售的估計必要成本」的成本。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作／合資企業之間的 銷售或資產投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之後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 第5號之修訂(2020)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械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8–2020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系列年度之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⁵

¹ 自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自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於可見未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生物資產除外。

持續經營評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66,458,000元，且截至該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81,166,000元，本集團的借款包括借款約人民幣218,567,000元已於2022年5月31日到期以及約人民幣131,581,000元的到期日將為一年內。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450,000元，不足以悉數償還借款及本集團的其他負債。本集團償還借款或延長到期日的的能力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儘管會產生上述因素，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本集團未來營運之成功、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應付其到期之責任之能力，以及將其借款再融資或重組之能力，使本集團能夠應付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融資需求。

董事經考慮以下各項後認為，本集團有能力於可預見的將來繼續按持續基準經營：

- (i) 本集團正採取措施嚴格控制各種成本，務求自其業務達致盈利及正現金流；
- (ii) 本集團正在與其貸款人及債權人進行磋商，以於不久將來就借款進行重組及／或再融資，以應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
- (iii) 本集團正在與多家銀行磋商，以取得必要融資滿足本集團近期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要；
- (iv) 董事正考慮不同方法，透過各類集資活動加強本公司的資本基礎，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新股之私人配售、公開發售或供股；及
- (v) 本公司主要股東蔡晨陽先生願意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使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於到期時償還其負債。

鑒於上述措施及安排，董事確信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在其財務責任到期時償還。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倘持續經營假設不適用，則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除彼等現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收錄以外之金額變現之情況。此外，本集團可能須撥備可能產生之其他負債，並須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等調整的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現時以一個經營分部經營，即銷售豬肉業務。單一管理團隊向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即首席經營決策者）作出匯報，後者按整個業務的上年度的年度綜合業績全面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因此，本集團並無個別呈列分部資料。

於各報告期內，所有收入乃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客戶，而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分部收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豬肉銷售收入減少至約人民幣628,912,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636,715,000元）。

此外，約人民幣118,977,000元（2020年：約人民幣68,870,000元）的收入來自對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

有關最大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本集團總收入貢獻10%以上的客戶如下所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18,977	不適用*
客戶B	不適用*	68,870
客戶C	97,760	不適用*

* 來自客戶的收入少於本集團總收入的10%。

地區分佈資料

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大部份收入源自中國，而於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大部份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概無按地區分佈披露本集團的業績及資產分析。

5.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按主要產品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零售豬肉	408,053	402,537
—批發豬肉	191,843	202,316
—零售凍肉	23,936	20,866
—批發商品豬	5,080	10,996
	<u>628,912</u>	<u>636,715</u>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52	60
—遞延收入攤銷	253	253
總利息收入	305	313
出售生物資產的收益	1,739	3,413
政府補助金(附註1)	85	3,111
收回土地使用權的收益(附註2)	31,987	—
撤銷出售協議的虧損	(20,5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88)	(40)
雜項收入	2,124	479
	15,652	7,276

附註：

- 1 政府補助金包括由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一家附屬公司根據地方政府機關的補貼政策、興建豬隻養殖場及屠宰場的政府補助金以及政府稅項補貼。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收取的補貼收入在收取時於綜合損益及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且毋須達成特定條件。有關興建豬隻養殖場及屠宰場的該等政府補助金乃確認為遞延收入，而其他政府補助金則確認為其他收入。於年內確認的政府補助金屬非經常性。概無與該等政府補助金有關的任何未達成條件或或然因素。
2. 於2021年6月，興建豬隻養殖場及屠宰場的土地已被當地莆田政府收回，補貼金額為約人民幣119,246,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72,807,000元及人民幣14,452,000元已於期內撤銷，並確認收益約人民幣31,987,000元。

7. 融資成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以下各項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借款	14,570	12,210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其他計息應付款項	—	773
—收取不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6,225	6,669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539	2,140
	21,334	21,792

8. 稅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	-	-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 (b)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盈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百萬港元以上的盈利之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的盈利將繼續以統一稅率16.5%計算。因此，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國內企業及外商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25%。企業自從事禽畜養殖所得的收入應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20日頒佈《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2008年版)》包括主要農產品的肉類加工。天怡(福建)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普甜(北京)食品有限公司符合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要求的準則。

根據現行的稅務規則及法規，天怡(福建)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普甜(北京)食品有限公司營運農產品初步加工業務，可獲豁免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 (d) 根據國務院頒佈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5%的所得稅稅率適用於應付屬「非居民企業」(且於中國境內未設有營業機構或場所，或在中國境內設有營業機構或場所，但相關收入與該等營業機構或場所並無實際關連)的投資者之任何股息，惟以該等股息源自中國境內為限。天怡(福建)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莆田市鄉里香黑豬開發有限公司被中國政府視作「居民企業」，故須就應付境外股東的股息繳納預扣稅，而境外股東亦須就轉讓股份的所得收益繳納中國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可控制分派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溢利數量及時間，故此僅就預期可於可見將來分派的有關溢利計提遞延稅項負債撥備。

9. 年度(虧損)/溢利

年度(虧損)/溢利乃經扣除列各項後得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771	29,35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074	7,138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0年：無)。

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盈利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虧損)/盈利	<u>(266,458)</u>	<u>7,510</u>
股份數目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89,000</u>	<u>1,889,000</u>

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266,458,000元(2020年：溢利約人民幣7,510,000元)及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1,889,000,000股(2020年：1,889,000,000股)計算。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8,408	139,98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48,020)</u>	<u>(716)</u>
	<u>120,388</u>	<u>139,267</u>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約。

本集團一般容許介乎於交付時以現金付款至60–90天的信貸期，視乎客戶的信用狀況及與客戶的業務關係長短而定。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32,847	45,908
31天至90天	65,585	45,033
91天至180天	44,003	47,257
180天以上	25,973	1,785
	<u>168,408</u>	<u>139,983</u>

貿易應收款項乃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1,751	5,182
應付票據	3,000	13,600
	<u>24,751</u>	<u>18,782</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5,932	1,118
31天至90天	4,400	624
91天至180天	11,419	3,440
	<u>21,751</u>	<u>5,182</u>

購買若干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一般介乎15天至90天。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取得60天以內的信貸期。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2020年：十二個月)內到期。

14. 借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有抵押	350,233	355,410
借款—無抵押	1,915	9,625
	<u>352,148</u>	<u>365,035</u>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上述借款賬面值的應償還日期：		
按要求或一年內	350,148	365,03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000	—
	<u>352,148</u>	<u>365,035</u>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按以下利率計息借款：		
—按浮動利率計息之有抵押銀行借款	123,096	130,417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其他有抵押借款	8,570	—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不可換股票據	89,936	92,580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不可換股債券	128,631	132,413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無抵押銀行借款	125	—
—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其他無抵押借款	1,790	9,625
	<u>352,148</u>	<u>365,035</u>

借款的合約浮動及固定年利率介乎以下範圍：

	2021年 %	2020年 %
浮動利率	5.00–6.96	3.35–5.13
固定利率	<u>5.00–18.00</u>	<u>5.00–11.63</u>

1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呈列一致。

獨立核數師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摘錄

下文為獨立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報告摘錄。

不發表意見

我們並不就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基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的重要性，我們未能獲得充分恰當的審計憑證，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提供基礎。

不發表意見的基礎

有關持續經營基準的多項不確定性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產生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66,458,000元，且截至該日， 貴集團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81,166,000元，而 貴集團的借款包括借款約人民幣218,567,000元已於2022年5月31日到期以及約人民幣131,581,000元的到期日將為一年內。於2021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450,000元，不足以悉數償還借款及 貴集團的其他負債。

上述因素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中所述的其他事項，表明存有多項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董事一直在採取若干措施以改善 貴集團的資金流動性及財務狀況，該等措施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該等措施的結果，而該等結果本質上為不確定，並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其中包括(i) 貴集團能否實施其成本控制措施，以從業務取得正向現金流量；(ii) 貴集團能否成功在不久將來與貸款人及債權人進行磋商，就包括該等借款進行重組及／或再融資，以提供額外資本，滿足 貴集團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iii) 貴集團是否能夠與其銀行磋商，取得必要融資以應付 貴集團於不久將來的資金及財務需要；(iv) 貴公司是否能夠成功實施加強 貴集團資本基礎的替代集資舉措；及(v) 貴公司的主要股東蔡晨陽先生是否有能力向 貴集團提供財務支援，讓 貴集團持續經營並在到期時償還 貴集團的債務。

由於管理層於其持續經營評估中並無就其未來行動的計劃及措施提供詳盡分析，當中計及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的不確定性以及結果的變動將如何影響 貴集團的未來現金流量，我們尚未取得充足合適的審計證據，致使我們信納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恰當性。

倘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 貴集團的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且我們未能確定該等調整是否可能屬必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之中國大型垂直一體化豬肉供應服務涵蓋生豬養殖、屠宰至豬肉分銷各步驟，整個運營模式發展成熟。本集團擁有一個在福建省達國家「五星級」標準的屠宰場及分別位於河北宣化及莆田石梯、鄉里香的三個豬只養殖場。本集團之主要實體銷售市場為福建及北京。本集團主要豬肉產品包括冷鮮白條豬肉、分割後的豬肉、零售凍肉及豬內臟副產品等。未來之重點發展方向擬為黑豬肉產品及普甜禦制菜系列。

行業回顧

於報告期間，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冠肺炎**」）仍在全球範圍肆虐。中國內地本土疫情社會面基本清零，除了零星的輸入個案和極少數城市的小規模爆發外，人民日常生活和社會經濟活動在整個報告期間基本不受影響。根據國家統計局的數據，2021年全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達人民幣1,144,000億元，按可比價格計算，同比增長8.1%，經濟復甦的速度遠超全球其他國家。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達人民幣35,128元，同比增長8.1%。在穩定的疫情掌控下，人們的消費意願也不斷上升，其中糧油、食品類商品零售總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0.8%。

然而由於豬肉養殖產能急速發展，在供過於求情況下，豬肉和生豬價格在2021年均較2020年大幅下跌，同比下跌35.8%。而飼料原料價格則穩步上漲，加上防疫成本提升等因素影響，2021年豬肉行業平均養殖成本處於歷史高位。而豬肉進口量在2021年仍然處於歷史較高水準，經過非州豬瘟衝擊，又受新冠疫情等多重因素影響，豬肉消費需求回復仍未達市場預期，在豬價逆高成本下跌情況下，2021年實為中國豬肉養殖企業經營歷來最艱辛的一年。

生豬養殖業是農業的重要組成部分，豬肉是大多數城鄉居民的主要副食品。為了緩解生豬生產的週期性波動，穩定生豬養殖業的發展，保證居民的食物供應，改善居民的飲食結構，提高居民生活水準，中國政府在區域發展、養殖模式、用地支援、稅收優惠、資金扶持等方面出台了諸多政策，鼓勵生豬生產企業向專業化、產業化、標準化、集約化的方向發展，行業迎來新的發展空間。

隨著中國工業化和城鎮化步伐的加快，中國農村居民口糧消費繼續下降，畜產品消費快速增加，城市居民畜產品消費不斷升級，優質安全畜產品需求不斷增加。隨著居民收入水準的不斷提高，擴大內需和城鄉統籌發展等戰略深入實施，2022年中國豬肉消費需求仍將繼續剛性增長。人們對符合高食品安全標準和高質量豬肉的需求的逐漸增加，將為採取大規模一體化經營模式的生豬生產企業帶來良好的發展機遇，進一步推動行業發展。

中國是全球豬肉消費第一大國，豬肉是中國居民最主要的副食品，豬肉消費長期佔肉類消費比重60%以上。預計2022年在豬肉消費需求剛性增長下，生豬出欄量和豬肉產量增長，豬肉行業將持續發展。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628,912,000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36,715,000元下跌約1.2%；本集團總體毛利約人民幣70,728,000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2,493,000元減少約31.0%；於報告期間錄得純虧約人民幣266,458,000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純利約人民幣7,510,000元。雖然受到國內總體消費氣氛好轉的影響，於報告期內生豬出欄量及整體銷量分別較去年同期增加37.5%及30.7%，然而，國內豬肉價格從2020年年底便大幅回落，令到本集團收入及總體毛利下跌，更大幅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公允值。淨虧損主要由於下列因素所致：(i)國內豬肉價格下滑導致本集團總體毛利下跌；(ii)由於國內豬肉價格的大幅下滑所引致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的重大損失；(iii)本集團主要現金產生單位河北養豬場的公允值評估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及(iv)於報告期間工業信心惡化下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本集團旗下黑豬肉品牌「普甜·黑真珠」在總體向好的市場環境中發展良好。位於河北的宣化黑豬養殖場運作及生產情況持續穩定，正逐漸提高提升產能及利用率。然而，河北豬養殖場根據現有業務情緒的公允值評估錄得減值虧損合共人民幣94,949,000元。報告期內出欄黑豬約7,742頭，較同期的約6,467頭有所提升。截至2021年12月31日，該養殖場產能利用率逐漸提升，達65.0%。於2021年12月31日，福建莆田之石梯、鄉里香養殖場之產能利用率為92.0%。

銷售方面，本集團積極利用市場上的機遇，穩定提升現有銷售渠道，擴大零售渠道，積極探索電商等新興市場，取得較好成效。本集團旗下產品銷量比同期增加，各地區銷售額佔比則與同期基本持平。本集團的「普甜·黑真珠」產品於報告期內銷售區域包括福建和北京，在集團總收入中佔比達約31.4%。本集團旗下各養殖場的出欄量及報告期內銷售增長情況顯示，本集團抓住市場回暖的商機，改善業務情況，從同期的水準反彈。

財務回顧

1. 收入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明細分類(按銷售分部)及其佔總收入的相關百分比：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零售豬肉	408,053	64.9	402,537	63.2
批發豬肉	191,843	30.5	202,316	31.8
零售凍肉	23,936	3.8	20,866	3.3
批發商品豬	5,080	0.8	10,996	1.7
	628,912	100	636,715	100

註：因四捨五入，百分比相加未必等於總和。

本集團總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36,715,000元減少1.2%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28,912,000元。於報告期內，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國內生豬價格大幅下跌所致，惟在管理層的努力下整體銷量增加30.7%。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推進新銷售佈局，讓「普甜」品牌各類產品進一步滲透豬肉產品市場。

零售豬肉收入

本集團零售豬肉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2,537,000元上升約1.4%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8,053,000元。收入變化主要因為報告期內產品銷量增加29.6%，但國內生豬價格大幅下跌所致。

本集團繼續發展其銷售網絡，以提高市場佔有率。此外，本集團繼續發展其線上零售業務，並在所有電商平台均取得良好的銷售業績。線上線下一體化的銷售及市場推廣策略，讓「普甜」成為安全豬肉的區域代表，而日益完善的高端產品線「普甜·黑真珠」近年亦獲得愈來愈多消費者的肯定。零售豬肉業務分部的表現一直是本集團的重中之重。管理層已視乎市況檢討本集團零售業務策略並作出適當調整，成效顯著。

批發豬肉收入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批發豬肉收入約為人民幣191,843,000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2,316,000元減少約5.2%。此收入變化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國內批發市場生豬價格大幅下跌，但銷量增加39.2%所致。

零售凍肉收入

凍肉產品銷售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866,000元增加14.7%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936,000元。凍肉產品主要銷售給福建省內的知名肉類品食品加工廠。零售凍肉收入與去年相比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報告期內的產品銷量增加13.2%。

批發商品豬收入

批發商品豬收入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996,000元大幅減少53.8%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80,000元。收入變化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的乳豬售價下跌所致。

2.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	人民幣 千元	毛利率 (%)
毛利及毛利率				
零售豬肉	57,835	14.2	67,765	16.8
批發豬肉	7,972	4.2	27,618	13.7
零售凍肉	1,990	8.3	1,738	8.3
批發商品豬	2,931	57.7	5,372	48.9
	<u>70,728</u>	11.2	<u>102,493</u>	16.1

本集團整體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493,000元下跌約31.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728,000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6.1%大幅下跌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1.2%。整體毛利大幅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國內生豬價格大幅下跌，但在管理層的努力下整體銷量增加30.7%所致。

零售豬肉毛利及毛利率

零售豬肉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765,000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835,000元。零售豬肉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6.8%下跌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2%。零售豬肉毛利及毛利率下跌幅度小於整體毛利率跌幅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策略及推廣集中在利潤率相對較高、日益完善的高端產品線「普甜·黑真珠」之零售業務。

批發豬肉毛利及毛利率

批發豬肉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7,618,000元大幅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972,000元。批發豬肉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3.7%下跌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批發豬肉的毛利及毛利率大幅下跌乃由於報告期內批發市場的國內生豬價格大幅下跌但銷量增加39.2%所致。

零售凍肉毛利及毛利率

凍肉產品的毛利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738,000元上升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約人民幣1,99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則維持於約8.3%。

批發商品豬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批發商品豬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931,000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372,000元減少約45.4%。批發商品豬的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8.9%上升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7.7%。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乃由於報告期內乳豬銷量及售價下跌所致。

3. 年度虧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266,458,000元，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純利約人民幣7,510,000元。儘管中國整體消費情緒有所改善，且報告期內生豬出欄量及整體銷量分別較去年增加37.5%及30.7%，然而，自2020年底以來國內豬肉價格大幅下跌，導致本集團收入和整體毛利下降，並對本集團生物資產公允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導致淨虧損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i)國內豬肉價格下跌導致本集團整體毛利下降；(ii)因國內豬肉價格下跌導致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銷售成本產生重大虧損；(iii)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現金產生單位河北養豬場的公允值評估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及(iv)於報告期間工業信心惡化下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融資撥支。於2021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結餘約達人民幣7,450,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764,000元)。

贖回可換股債券及該票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0日、2022年4月27日、2022年5月27日、2022年6月21日、2022年6月30日、2022年7月29日、2022年8月31日、2022年9月30日、2022年10月14日、2022年10月31日及2022年11月11日的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司現正與Vandi Investment Limited就到期日之延期進行磋商。本公司將繼續於適當時候知會其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可換股債券及該票據的任何重大進展。

銀行借款及已抵押資產

於2021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23,221,000元(2020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140,042,000元)，計息銀行借款總額及銀行透支分別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並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21年12月31日，計息借款約人民幣350,233,000元由本集團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54,864,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5,53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作抵押／押記，並由(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擔保；(ii)本公司董事蔡海芳先生及彼之配偶；及(iii)本公司董事、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蔡晨陽先生作擔保。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86.2%(2020年12月31日：55.9%)。此乃以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計息借款、應付一名股東款項、銀行透支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地點位於中國福建省莆田市。大部分資產、收入、付款以及現金結餘均以人民幣計值。另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董事認為，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或然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無)。

資本承擔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資本承擔約人民幣47,096,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5,544,000元)，主要包括對河北及福建在建工程之承擔。

人力資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463名(2020年12月31日：486名)僱員。於報告期內，員工成本(包括購股權計劃、銷售佣金、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及員工及工人的花紅及福利金)約為人民幣17,119,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458,000元)。所有本集團旗下公司均為提供平等機會的僱主，並根據個別人士對所提供職位的合適程度進行甄選和晉升。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為其中國僱員提供各種福利計劃。

前景展望

1. 緊握經濟復甦契機，努力擴充零售版圖

從目前的情況看來，雖然全球疫情反復，外部環境的不穩定性因素還很多，但中國經濟復甦進度超群，消費品市場氣氛良好，有理由相信這種趨勢在未來一段時間將持續。另一方面，豬肉行業從2018年非洲豬瘟疫情的影響中緩和，行業集中速度進一步加快，以高標準、品牌化經營的企業在消費者心目中的認可度持續提升。本集團將以不懈的努力在競爭激烈的豬肉市場中保持優勢，繼續加深品牌認知，鞏固消費者忠誠度。2022年，本集團計畫加快直營直銷直批的步伐，圍繞福建、北京增設直營店、加盟店和商超店中店。本集團亦計畫擴大河北宣化養殖基地的生產線，加快提升生豬出欄量。

2. 持續擴寬新興零售管道，發展新一代銷售模式

2021年，本集團側重於新興渠道的發展，取得良好的成效，在疫情的刺激下，人們紛紛轉向電商、社區店、家庭宅配等新興渠道，以避免不必要的外出，渠道發展日漸成熟。隨著國內消費品市場的不斷好轉，相信該等新興管道將會成為高端豬肉市場的主流。有見及此，本集團計畫加大新興渠道的投入力度，發展新一代的銷售模式，力爭增加網上銷售平台和團購銷售的佔比。更會利用大數據等現代統計工具優化本集團宣傳策略，讓更多消費者能夠方便快捷地購買到本集團的優質產品。

3. 因應國民消費升級，致力於提升高端產品銷量

新冠肺炎疫情給全球民眾生活和經濟帶來巨大損失，但在疫情控制較好的中國，人們早已開始更加關注產品的安全和品質，國民消費升級勢不可擋。結合2018年非洲豬瘟疫情給生豬行業帶來的整合契機，相信高端產品將會受到更多的認可。本集團也計畫加快提升黑豬肉產品的銷量，持續推廣「普甜·黑真珠」品牌，打造高端豬肉形象，搶佔未來市場的先機。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2020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薛抄抄先生、柯慶明先生及王愛國先生。薛抄抄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準則，並已討論及檢討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會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12個月內未有遵守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蔡晨陽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的平衡。權力及權限的平衡由董事會的運作予以保證。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富有才幹的人士組成，彼等定期舉行會議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事宜。董事會認為，在本公司業務快速發展的期間，此

架構有助於實行有力而貫徹一致的領導，促使本集團迅速及高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對蔡晨陽先生充滿信心，並相信蔡晨陽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

在聯交所網站公佈財務業績

本公佈可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閱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普甜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蔡晨陽

香港，2022年11月22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蔡晨陽先生、蔡海芳先生及麻伊琳女士；非執行董事包括程利安先生及蔡之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薛抄抄先生、柯慶明先生及王愛國先生。